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一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巨一科技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俞琦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已完成工作交接。离职后，俞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俞琦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俞琦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电子工程专业硕士。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苏州客车厂有限公司；2005 年至 2008 年，攻读硕士研究生；2008 年至 2020 年 4 月，任安徽巨一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装配与测试事业部科长、部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俞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2%，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上述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后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办理作废手续。同时，俞琦先生通过合肥道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35%。俞琦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及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俞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的研发项目工作，目前已经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俞琦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俞琦先生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双方对保密义务、竞业限制义务等相关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进行了明确约定。俞琦先生对其知悉公司的任何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现俞琦先生有违反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始终围绕客户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持续不断研发投入，掌握核心技术，确保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全面覆盖了公司技术和产品各个环节。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490 人、846 人、781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20.92%、23.01%、20.21%，研发团队总体稳定，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因俞琦先生离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由 7 人变为 6 人，具体人员变动如下：

本次变动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林巨广、刘蕾、王淑旺、俞琦、马文明、任玉峰、范佳伦；

本次变动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林巨广、刘蕾、王淑旺、马文明、任玉峰、范佳伦。

公司的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俞琦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俞琦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相关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推进状态。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的建设和完善，加大研发人员的引进和培养，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俞琦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生产经营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的研发项目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俞琦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王凯

葛自哲

